

证券代码：300842

证券简称：帝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29

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2021 年 4 月 18 日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发出增加会议议案的通知并将通知和议案以邮件、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净春梅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其中监事净春梅以通讯方式参会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核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，公司监事会主席净春梅女士向各位监事作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核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核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4. 审核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以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鉴于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且有项目存在投资需求，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求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求，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，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

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并同意将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表决通过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202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，亦不存在以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；公司未发生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和其他对外担保的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表决通过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且得到有效地执行。公司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

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9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，回避 3 票。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，同意公司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.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6 日